

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6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14:00 时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现场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现场出席会议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为更好地实施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的业务合作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宁云商集团南京苏宁易购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苏宁易购”）与关联方阿里巴巴（中国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里巴巴中国”）拟共同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设立重庆猫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后的公司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猫宁电商”），其中南京苏宁易购出资人民币 5.1 亿元，持有猫宁电商 51% 的股权，阿里巴巴中国出资人民币 4.9 亿元，持有猫宁电商 49% 的股权。

淘宝（中国）软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淘宝中国”）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持有公司 19.99% 股份，为公司关联法人。阿里巴巴中国与淘宝中国均受同一控制人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控制，且双方董事、监事和总经理一致，因此阿里巴巴中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交易发

表了保荐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6-079 号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0 月 19 日